

##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，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 10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8 名。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先磊先生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朱先磊先生、李启明先生、黄加峰先生、闫凤蕾先生、穆鹏先生、胡晓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0 票回避。

#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夏同水先生、吴长春先生、王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0 票回避。

**（三）直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因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事宜，全体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请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0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、8 票回避。

**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同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0 票回避。

特此公告。

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0 日